**鄢陵县花博园景观质量提升采购花卉项目需求**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鄢陵县花博园景观质量提升采购花卉项目

（二）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

（三）主要内容：广场鲜花花毯造型、主席台及两侧小品花镜景观造型提升、周边区域景观美化提升等。

（四）预算金额：10064700元； 最高限价：10064700元

（五）交付（服务、完工）时间：签订合同后3日内

（六）交付（服务、施工）地点：鄢陵县中原花木博览园内

（七）进口产品：不允许

（八）分包：不允许

二、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

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、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1、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。

2、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（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）,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园林绿化等相关内容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；

3、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；

4、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；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 (www.ccgp.gov.cn)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；

5、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6、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。

四、采购需求

1. 项目内容：广场鲜花花毯造型、主席台及两侧小品花镜景观造型提升、周边区域景观美化提升等（详见附件清单）。

（二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

执行国家、省、市颁布的有关政策、技术标准、规范和规定执行。

（三）服务标准、期限、效率等要求

按本项目的功能和目标进行服务，签订合同后3日内完成

1. 验收标准

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。

五、采购资金支付

（一）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

（二）支付时间及条件：按财政支付进度支付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先生       联系电话：0374-7167288

递交书面材料地址：鄢陵县柏梁镇东311国道北侧

鄢陵县中原花木博览园管理服务中心

2018年9月14日